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废水检测

委托单位: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0年11月16日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 告 声 明

- 1、本报告涂改无效,无编写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2、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本报告未加盖 CMA 或 CNAS 章时,仅限于内部参考,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4、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本报告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的生产工况下的排放状况,排放限值标准由客户提供。
- 6、不可重复性试验、不能进行复检的样品和项目,本公司不受理复检申请,客户应放弃异议权利。
- 7、本报告只对采样/送样样品负检测技术责任。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及一切法律后果、本机构不承担任何经济和法律責任。
- 8、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本公司通讯资料:

深圳市华保科技有限公司

网站: www.hbcma.com

电子邮箱: Huabao@dongjiang.com.cn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9楼

沙井实验室: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镇共和工业大道蚝二共和工业区东江环保沙井处理基地

西丽实验室: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麻磡村麻磡南路31号环保产业园三栋二楼及四栋二楼

业务电话: 0755-86676046

投诉电话: 0755-86676046、0755-86676047

邮政编码: 518055

签 发 信 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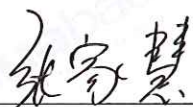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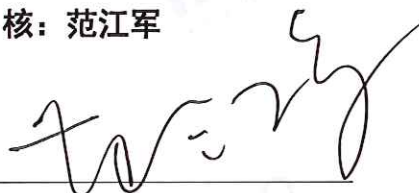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7号

报告编写: 张家慧



审 核: 范江军



签 发: 邓乐勇



日 期:

2020.11.16

签发人职务职称: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检测信息

一、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深圳市华生元基因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受检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一路7号		
采样时间	2020年11月09日	分析时间	2020年11月09日~10日
采样人员	张东楷、胡蓓		
分析人员	张东楷、胡蓓、吴思、周熙鹏、陈铖		

二、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	仪器型号及名称	最低检出限
pH值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HQ40d型便携式 多参数测定仪	—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T 11903-1989	—	—
悬浮物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AL204型 电子天平	4 mg/L
化学需氧量	快速密闭催化消解法 (B)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2002) 3.3.2 (3)	CR 25型 消解器	10 mg/L
氨氮	流动注射-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HJ 666-2013	QuikChem 8500型 流动注射分析仪	0.02 mg/L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UV-1800 型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L

三、 检测结果

单位: mg/L (pH值为无量纲,色度为倍)

检测点位 名称	样品状态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参考排放限值	
					DB 44/ 26-2001	南山污水 处理厂进 厂设计水 质要求
污水排放口 (WS-5276001)	无色, 无气味, 无浮油, 液体	—	pH值	7.36	6~9	—
		WS20B0951A 0004	色度	1	—	—
		WS20B0951A 0001	化学需氧量	18.1	500	345
			氨氮	19.5	—	35
		WS20B0951A 0002	总磷	0.78	—	5.2
		WS20B0951A 0003	悬浮物	4 (L)	400	250

备注: 1、检测项目的排放限值均依据DB 44/26-2001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和南山污水处理厂进厂设计水质要求列出。

2、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或未检出以“检出限 (L)”表示。

报告结束